

## 一、磋商函

平顶山尼龙新材料开发区管理委员会（采购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平顶山尼龙新材料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电子政务外网暨办公业务资源网系统维护服务项目（项目名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我方愿意以大写壹拾玖万柒仟贰佰元整，小写1197200.00元的磋商总报价，作为第一响应文件参加磋商。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年，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服务内容，服务要求达到合格，满足采购人要求。我方同意磋商小组与我方代表谈判确定的成交价，实施和完成本项目。

2. 我方承诺在磋商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响应文件。

3. 如我方中标：

(1) 我们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以最低报价确定中标。

(2) 随同本磋商函递交的磋商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 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4) 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及其有效补充文件，我们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问题的权利。

(5) 我方同意从规定的开标时间起遵循本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并在规定的磋商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6) 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磋商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

(7) 一旦我方中标，我们将严格遵守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各项要求。

4.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供应商：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河南有限公司平顶山分公司（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刘国辉（电子签章）

日期：2026年7月21日

## 二、磋商报价函附录

|              |       |                                                    |
|--------------|-------|----------------------------------------------------|
| 项目名称         |       | 平顶山尼龙新材料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电子政务外网办公业务资源网系统购买服务项目              |
| 1            | 供应商名称 |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河南有限公司平顶山分公司                               |
| 2            | 磋商总报价 | 大写: <u>壹佰壹拾玖万柒仟贰佰元整</u><br>小写: <u>1197200.00</u> 元 |
| 3            | 服务期限  | 2 年                                                |
| 4            | 服务要求  | 合格, 满足采购人要求                                        |
| 5            | 磋商有效期 |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后 60 日历天                                   |
|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       |                                                    |

供应商: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河南有限公司平顶山分公司 (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 刘国辉 (电子签章)

日期: 2026 年 7 月 21 日



谈判小组组长 2026/07/21 10:46:10



开始最终报价!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河南有限公司平顶山分公司 2026/07/21 10:49:00



第2轮报价为: ¥ 1,196,000.0000元 大写: 壹佰壹拾玖万陆仟元整



河南正通计算机有限责任公司 2026/07/21 10:49:42



第2轮报价为: ¥ 1,197,500.0000元 大写: 壹佰壹拾玖万柒仟伍佰元整



河南点腾大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2026/07/21 10:51:26



第2轮报价为: ¥ 1,193,200.0000元 大写: 壹佰壹拾玖万叁仟贰佰元整



河南吴仓云科技有限公司 2026/07/21 10:52:32



第2轮报价为: ¥ 1,192,500.0000元 大写: 壹佰壹拾玖万贰仟伍佰元整



谈判小组成员5 2026/07/21 11:21:59

联通公司抓紧最终报价



谈判小组成员5 2026/07/21 11:23:13

激活 Windows  
转到“设置”以激活 Windows。